

公司名稱：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： 2013081910766
商品名稱： 泰安產物機械保險照明燈泡附加條款
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承保範圍	茲特約定： 本保險單承保之 機械設備，發生承保範圍內之意外事故所致其照明燈泡之損失，本公司亦負賠償責任。但賠償金額以其發生損失時之重置價格扣除折舊後之實際價值為限。 前項折舊率為每月不得低於百分之三,但累計折舊以百分之八十為限。

※申報頻率：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